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80

##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时间以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5日

至2026年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在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在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港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开仓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事项: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东代码	股东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股东	688237	超卓航科	2026/1/9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监事的律师。

(四) 其他人。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6年1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 登记地点: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部。

(三)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股东可按以下要求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以上方式登记的,登记材料应不迟于2026年1月10日17:00,信函同时传真资料须留空白处,电子邮件标题标注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通过以上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本公司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持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公司:证券部电话:0710-3085204。

2.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 邮箱:hlbc@cz-tec.com

4. 联系人:胡波,电话:0710-3085212。

5. 联系邮编:441000。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6年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需要投票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77

##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时间以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5日

至2026年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在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在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港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会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授予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4)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因财务造假、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重大违法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6)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7)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8)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9)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确定公司和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有意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予日为2025年12月30日,并同意将授予予日定为2025年12月30日。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授予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二) 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四、会议出席对象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会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二) 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五、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监事会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二) 监事会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六、独立董事意见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独立董事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二) 独立董事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七、律师见证意见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律师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二) 律师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完全一致。

八、备查文件

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一) 会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